

投促中心职责事项信息表

序号	1.3
名称	招商队伍优化提升
法定依据	关于调整天津市滨海新区投资促进中心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（津党编发〔2020〕18号）
实施机构	滨海新区投资促进中心
职责边界	综合部牵头，招商促进各部协助
运行流程	1. 招商培训方案制定；2. 方案征求意见与修改；3. 方案上报；4. 方案实施
运行要件	招商培训方案
责任事项	负责招商队伍建设，招商人员培训等相关工作
监督方式	由上级主管部门对招商队伍优化提升进行督察督办 监督电话 65305906